

山 东 省 教 育 厅
山 东 省 公 安 厅
山 东 省 民 政 厅
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山东省农业农村厅
山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
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山 东 省 总 工 会
山 东 省 妇 女 联 合 会
山 东 省 工 商 业 联 合 会

鲁教职函〔2020〕8号

**山东省教育厅等 10 部门
关于做好高职扩招宣传发动工作的通知**

各市教育（教体）局、公安局、民政局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

农业农村局、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国资委、总工会、妇联、工商联，各高等学校：

2019 年，在全社会的共同努力下，我省圆满完成国家下达的高职扩招任务。根据国家有关要求，2020 年继续推进高职扩招工作。《关于山东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补报名工作的通知》《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（专科）单独招生和综合评价招生工作的通知》《关于做好山东省 2020 年高职（专科）单独招生、综合评价招生考试报名和志愿填报有关工作的通知》已下发，对高职扩招工作作了安排部署。现就做好 2020 年高职扩招宣传发动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充分认识重大意义。高职扩招既为高职教育大改革大发展提供了重大机遇，也为新增和现有劳动力升学深造、进一步提升技术技能水平提供了重大契机，有利于他们多元发展、长远发展，有利于其提升就业创业能力和本领，有利于解决高技能人才短缺的矛盾，有利于缓解当前就业压力。各地、各有关部门及院校要抓住机遇，引导更多人员积极报名，参与到高职扩招中来。

二、健全完善工作机制。教育、民政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、农业农村、退役军人、国资、工会、妇联、工商联等部门及院校要根据各自职责，积极面向高中阶段应往届毕业生（含普通高中、职业高中、职业中专、普通中专、成人中专、技工学校，下同）、城乡社区工作者、下岗失业人员和农民工、农民、退役军人、在岗职工等广泛开展宣传动员。教育部门要发挥好牵头作用，加强与各相关部门沟通协调，及时共享高职扩招信息。

三、突出宣传发动重点。2020 年高职扩招渠道主要包括春季高考统一考试招生、高职院校单独招生等。要重点加大对《关于山东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补报名工作的通知》《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（专科）单独招生和综合评价招生工作的通知》《关于做好山东省 2020 年高职（专科）单独招生、综合评价招生考试报名和志愿填报有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政策文件的宣传力度，让广大考生熟知高考补报名、扩招渠道、资格审核、信息确认、志愿填报、考试录取等重要环节和时间节点，以及学习方式、管理方式、学生收费资助等政策。

四、丰富宣传发动形式。各地、各有关部门及院校要多方联动，统筹发挥各类媒体作用，特别是注重发挥微信、微博、网络等新媒体作用，面向学生、家长和社会各界，多视角、多角度、全方位、立体式宣传，广泛开展送政策进军营、进社区、进工地、进厂房车间等活动，不断提高宣传的精准度、有效性。特别是各中等职业学校，更要主动宣传扩招政策，鼓励应届毕业学生积极报考。

五、加强扩招监督管理。各有关院校要严格执行招生计划和招生政策规定，严格遵守高校招生“30 个不得”“八项基本要求”等规定。对违反本通知规定，存在虚假宣传、违规承诺、套取财政资金等行为的，予以严肃查处。视情节轻重给予全省通报批评、取消单独招生资格、调减招生计划、减少直至停止项目安排等处理措施。涉及刑事犯罪的，移送司法机关处理。各地、各有关部门及院校要引导考生增强辨别分析能力，通过官方渠道获取相关

信息，避免上当受骗。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解疑释惑、凝聚共识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

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公安厅 山东省民政厅

山东省人力
资源和社会
保障厅 山东省农业
农村厅 山东省退役
军人事务厅

山东省人民政
府国有资产监 山东省总工会
督管理委员会

山东省妇女 山东省工商业
联合会 联合会

2020 年 5 月 9 日